

十堰市房屋市政优质工程评价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国家《质量振兴纲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依据《社会组织评比达标表彰活动管理办法》（国评组发〔2022〕3号）和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支持建筑业企业稳发展促转型若干措施的通知》（鄂政办发〔2023〕12号）精神，坚持创新驱动、绿色发展理念，促进建筑施工企业加强质量管理，发挥十堰市房屋市政优质工程（以下简称“市优质工程”）示范引领作用，推动我市建设工程质量水平不断提升，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市优质工程代表十堰市建设工程质量的最高水平，入选工程质量应市内领先。

第三条 十堰市房屋市政优质工程评价活动（以下简称“市优质工程评价”）在行业行政主管部门指导下，由十堰市建筑业协会质量安全分会（以下简称“市质安分会”）组织实施，每年评价一次，评价结果报市行业行政主管部门。

第四条 评价遵循企业自愿、专家核查、评委评价，以及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

第二章 评价范围

第五条 申报市优质工程的项目应为具有完整使用功能并

已投产或使用的各类新、扩建工程。

第六条 符合相应基本建设程序，达到下述规模：

一、住宅建筑：十堰市主城区 5000 m²及以上，主城区以外 4000 m²及以上住宅单体工程；十堰市主城区 10000 m²及以上，主城区以外 8000 m²及以上的住宅（小区）群体工程。

二、公共建筑：体育场（馆）、游泳馆、影剧院等场馆建筑及其他公共建筑单体建筑面积在 4000 m²以上或工程造价 2000 万元以上，群体建筑面积在 10000 m²以上。

三、工业建筑：多层框架厂房（仓库）4000 m²以上，单层建筑面积 5000 m²以上或群体建筑 10000 m²以上。

四、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投资在 1500 万元以上的城市道路、桥梁、供水、污水、垃圾处理等市政基础设施。

五、城市更新工程：投资 1000 万元以上。

建设规模达不到以上要求或不属于以上类别，但科技含量高、设计理念先进、施工工艺新颖、社会效益显著的民生工程，能代表行业领先水平并具有重要意义，经审核后可以列入评价范围。

第七条 有以下情况之一的工程不得参与评选：

一、以前年度参评落选的工程。

二、停工 1 年以上的工程。

三、自竣工验收起到申报日止，超过 4 年。

四、装修、主要设备安装甩项或未完工的公建工程和公共、商业部分未通过消防验收的商业住宅项目。

五、竣工验收后，二次装修未通过消防验收的工程。

六、使用国家明令禁止或淘汰的技术、工艺、建筑材料、设备等的工程。

七、工程竣工后被隐蔽或保密的工程。

八、工程在建设过程中发生过质量、安全等级事故，或因质量、安全事故等原因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或因工程质量、安全问题受到县级及以上住建主管部门通报或行政处罚的。

九、申报企业一年内在十堰市发生过较大(或 2 起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的；

第三章 申报条件

第八条 市优质工程申报条件如下：

一、申报工程为上年度 12 月 31 日前竣工验收并在申报前已通过联合验收。

二、符合基本建设程序、工程建设强制性规定的规定。

三、工程勘察设计合理，符合国家和行业勘察设计标准、规范的要求。

四、工程应具备结构的独立性和设备系统的完整性，所有分部、分项工程应全部验收合格，使用功能完善。

五、工程创优目标明确，突出过程精品，一次成优。

六、积极开展科技创新，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其中采用“建筑业 10 项新技术”不少于 6 项。

七、住宅工程应严格落实省住建厅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

住宅工程质量信息公示等工作要求。初装修住宅工程的外立面、屋面、地下室等公共部位必须一次设计施工到位。

八、工程在施工过程中积极推行智慧工地建设，已被评价为市房屋市政安全文明施工现场。

九、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工程具有较高质量水平和鲜明质量特色，已被评价为市房屋市政结构优质工程。

十、鼓励采用装配式建造方式，加强 BIM 技术和智能建造装备应用，推行绿色建造，广泛运用绿色建材，四节一环保效果好。

十一、申报工程积极贯彻落实省、市住建领域重点工作决策部署，并取得一定成效。

第九条 为鼓励参与工程施工的其他企业共同创优，除总承包单位外，申报工程允许有 2 个施工企业作为主要参建单位。

主要参建单位应具备以下条件：

- 一、与总承包企业签订了分包合同。
- 二、分包合同价占工程总造价的 20% 以上。
- 三、完成的分部分项工程具有明显的质量特色。

第四章 申报要求

第十条 申报方式：

- 一、市优质工程申报方式为线下申报。
- 二、如申报工程由两家及以上承建单位联合承包，并签订了联合承包合同的，可以联合申报。投资额较大且多家单位承

建的工程可由建设单位牵头组织申报。

第十一条 申报程序：

申报单位达到评价条件后，填写《十堰市房屋市政优质工程评价申报表》(附件1)，打印成纸质资料，经相关单位签字盖章后，由县级以上质量安全监督机构盖章推荐报送至市质安分会。

第十二条 申报资料包含如下内容：

- 一、十堰市房屋市政优质工程评价申报表
- 二、创建“市优质工程”的工作总结。
- 三、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
- 四、联合验收文件。
- 五、工程外观、主要部位的照片及文字说明。
- 六、其他补充资料。

第十三条 申报资料的要求

一、申报资料电子文件格式为 PDF 或 jpg 格式。所有电子文件应采用原件彩色扫描，工程质量细部照片分辨率不低于 1920x1440。

二、申报纸质资料统一用 A4 纸张双面彩打成册。表内有关单位意见栏，应签署对工程质量的具体评价、推荐意见，并加盖公章。

三、申报资料必须齐全、清晰、准确无误。涉及项目规模、人员等关键信息变更的，必须有相应的变更手续。

第五章 核查与评价

第十四条 为保证参选工程的质量水平，市优质工程评价专家组按照《十堰市房屋市政优质工程评价评分标准》(附件 2)对申报的工程核查打分，确定其推评资格，主要程序包括：

一、听取申报单位对工程概况、工程重难点、施工技术及质量保证措施，各分部分项工程质量水平的介绍。实地查验工程质量情况，征询建设（使用）单位对工程质量的意见。凡是专家组人员要求查看的工程内容和部位，申报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回避或拒绝。

二、查阅工程有关的技术资料，核实资料是否完整、真实、准确。

三、对工程情况进行综合评价，专家组在查验结束后，对申报工程的质量情况进行讲评。

四、专家组向市评委办提交书面核查报告。

第十五条 评委会评价

一、核查组在评审会上向评委报告核查情况并将当期符合评审条件的工程提交评委会集中评审。

二、评价综合得分 85 分及以上，获得市优质工程推评资格。

三、评委会通过审查、讨论、评议，最后投票确定市优质工程获评名单。

四、评委会由行业主管部门和具备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熟悉房屋市政工程的专家 7-9 名组成，评委会办公室设在市质安分会。

第六章 公布

第十六条 市优质工程名单上网公示 7 天无异议后，由市质安分会发文并公布。

第十七条 市质安分会向获评市优质工程的施工单位、项目经理、监理单位、项目总监授予证书，并在有关媒体上公布。

第十八条 市优质工程评价工作在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指导下由市质安分会组织实施，评选结果报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第七章 评价纪律

第十九条 申报单位应实事求是，严肃认真，不得弄虚作假。

第二十条 获得市优质工程称号的工程，如因质量问题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经核实后，撤销市优质工程称号。

第二十一条 专家要秉公办事，廉洁自律，严守纪律，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规定。凡违反本办法及有关纪律规定的，取消专家核查或评委资格，并建议所在单位严肃处理。

第八章 附则

第二十二条 本办法由市质安分会负责解释。

第二十三条 工程申报、核查记录、评审记录等相关纸质

资料保存期限为 3 年，其时间自核查之日起计算。

第二十四条 本办法自颁布之日起实施，原办法同时废止。

- 附件：1. 十堰市房屋市政优质工程评价申报表
2. 十堰市房屋市政优质工程评价评分标准

附件 1:

编号: _____

十堰市房屋市政优质工程评价申报表

工程项目: _____

申报单位: _____

申报时间: _____

推荐单位: _____

工程属地					施工许可证 编号				
工程名称					工程地址				
结构 类型	地基 基础		地下 层数		建筑 面积		工程 类别		总高度
	主体 结构		地上 层数				总造 价		最大 跨度
实际开工 时间		竣工时间			备案时间				
主体结构验收 时间		基础验收 时间			备案证 编号				
项目经理		联系方式			建造师证 编号				
建设单位					联系人及电话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 单位									
分包单位									
分包单位									

勘察单位推荐意见: 勘察单位 (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推荐意见: 设计单位 (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推荐意见: 建设单位 (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推荐意见: 监理单位 (章) 年 月 日			
企业申报 联系人		联系 电话		邮箱	
工程项目简况及施工创新质量特色: (含地基基础、主体结构、装饰装修、屋面、给排水及采暖、电气及设备、通风与空调等主要做法和特点、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使用情况、绿色施工、节能降耗、科技示范工程、企业创新工法、推广应用住建部 10 项新技术等)					
所 属 县 (市 区) 工 程 质 量 监 督 机 构 意 见	推荐单位: (章) 年 月 日				

<p>现场 核 查 结 果</p>	<p>1、工程质量核查评分_____分 2、安全生产核查评分_____分 3、技术进步与创新评分_____分 4、智能建造核查评分_____分 5、绿色建造核查评分_____分 6、工程管理核查评分_____分 7、综合效益核查评分_____分</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综合评分_____分 核查时间： 年 月 日</p>
<p>专 家 核 查 意 见</p>	<p>经对该项目工程质量综合评价，同意_____不同意 _____推荐。</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核查人员：（签名） 年 月 日</p>
<p>市优质工程推荐意见：</p> <p> 经专家组对该申报项目工程质量管理资料及工程整体实物质量现场 核查，该项目符合_____不符合_____市优质工程评价条件，现予以推 荐_____取消_____参加评审。</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评委会办公室 年 月 日</p>	
<p>市优质工程评委会评价意见：</p> <p> 该项目经 年 月 日市优质工程评委会综合评 审和网上公示，已经_____不能_____确定该项目为市优质工程。</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市优质工程评委会 年 月 日</p>	

附件 2:

十堰市房屋市政优质工程评价评分标准

一、总 则

为规范十堰市房屋市政优质工程评价工作，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多的“好房子”，根据国家有关建设工程质量的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结合我市房屋市政优质工程创建实际，制定本评分标准。

二、评分方法

一、房屋建筑工程的具体查验部位，应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现场确定，一般工程至少应查验以下部位：

土建工程应全数查验工程的屋面、顶层、首层及地下各层，抽查中间层、避难层，关键部位(管电井、卫生间、楼梯间、消防泵房、配电房等)必查，确保抽查面积不低于总面积的 25%，群体建筑原则上对每个单体工程都要抽查到。

建筑电气设备安装工程应抽查有防雷装置的屋面、电梯机房、电气竖井、变配电室、柴油发电机房、消防泵房、制冷机房、弱电设备机房、消防中控室、主要安装功能房间、公区及其他建筑设备机房等。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应抽查有建筑设备的屋面、水箱间、管井、空调机房、制冷机房、锅炉房、交换站、消防泵房等各类

泵房、风机房、厨卫间等含有建筑设备的主要房间、走道、场所等。

二、道路工程具体查验部位，应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现场确定，一般工程至少应查验以下部位：隧道、道路、排水、交安、照明、绿化工程等，抽查工作量不低于总体量的 25%。

三、桥梁工程的具体查验部位，应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现场确定，一般工程至少应查验以下部位：墩台、塔身、预应力混凝土连续梁、箱梁、钢构、T 梁、钢梁涂层、系杆拱桥、钢管拱、钢箱拱、索塔主缆、斜拉索(含吊杆)、桥面铺装和附属设施等，抽查工作量不低于总体量的 25%。

四、园林工程具体查验部位，应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现场确定，一般工程至少应查验以下部位：园林种植基础、植物材料、植物栽植、园路广场、铺装工程、园林景观小品、园林附属设施、园林建筑等，抽查工作量不低于总体量的 25%。

五、城市更新工程根据主要工程量确定工程类别，具体查验部位参照上述内容执行，抽查工作量不低于总体量的 25%。

六、市优质工程评价时，评价组对申报工程的“工程实体质量”“安全生产”“技术进步与创新”“智能建造”“绿色建造”“工程管理”“综合效益”等七方面作出评价。

七、分项评价评分表中各评价项目得分应为对照评价标准所得分数之和，每分项表得分应为表内各评价项目实得分数之和。

八、评价评分表不得采用负值，各评价项目所扣分数之和

不得超过该项目应得分数。

九、汇总表满分为 100 分，各分项分值分别为：工程质量 60 分、安全生产 10 分、技术进步与创新 8 分、智能建造 10 分、绿色建造 6 分、工程管理 3 分、综合效益 3 分。得分应为各分项评分实得分值之和。有缺项时汇总表总得分=各分项评分表实得分值之和/各分项评分表应得分值之和×100。

十、入选工程汇总表总得分值应在 85 分及以上。

三、评价表

表 1、市房屋市政优质工程评价评分汇总表

表 2.1.1、市房屋市政优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实体质量抽查评价评分表

表 2.1.2、市房屋市政优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资料抽查评价评分表

表 2.2.1、市房屋市政优质工程(道路工程)实体质量抽查评价评分表

表 2.2.2、市房屋市政优质工程(道路工程)资料抽查评价评分表

表 2.3.1、市房屋市政优质工程(桥梁工程)实体质量抽查评价评分表

表 2.3.2、市房屋市政优质工程(桥梁工程)资料抽查评价评分表

表 2.4.1、市房屋市政优质工程(园林工程)实体质量抽查

评价评分表

表 2.4.2、市房屋市政优质工程(园林工程)资料抽查评价
评分表

表 1

十堰市房屋市政优质工程评价评分汇总表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序号	评价项目	评价内容		应得分值	实得分值
1	工程质量	详见工程实体质量抽查评价表		60	
2	安全生产	智慧工地建设、文明施工现场管控到位,未发生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省安全文明施工现场	10	
3	技术进步与创新	获科技奖或技术创新	省(部)级及以上科技进步奖或省(部)级工法、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	4	
		推广应用新技术	省(部)级及以上QC成果竞赛奖或建筑业10项新技术中6项以上	4	
4	智能建造	BIM技术应用	BIM技术应用于设计、生产、施工、运维全过程。	3	
		智能施工	广泛运用智能设备、技术、智能机器人组织施工	4	
		装配式建筑	广泛运用装配式建筑建造方式	3	
5	绿色建造	四节一环保	四节一环保效果好	3	
		绿色建材利用	广泛运用绿色建材	3	
6	工程管理	质量安全保证体系、管理方法	制度、体系健全,省级项目管理成果竞赛奖	3	
7	综合效益	经济、社会效益好	工程产能、功能均达到设计要求赢得社会好评、用户满意	3	
小计					

专家签字:

抽查日期:

年 月 日

表 2.1.1

市房屋市政优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实体 质量抽查评价评分表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序号	评价项目	评价内容	应得分值	实得分	
1	地基基础与主体结构	对工程主体进行细致的查看, 观察有无因地基基础质量问题引起主体工程出现裂缝、倾斜或变形; 有无因主体结构中某一部位的设计或施工质量问题引起该构件出现开裂等现象。	5		
		有钢结构工程的项目对钢结构构件进行细致查看, 观察焊缝、高强度螺栓连接等外观质量, 防火涂层表面质量, 压型金属板、钢平台等安装质量是否符合要求。			
		有装配式构件的项目对外露的叠合板、预制楼梯等部位进行抽查, 查看有无开裂等现象, 观察成品保护情况。			
2	室外工程	查看地基基础周围回填土是否沉陷, 是否造成散水变形情况; 查看沉降观测点设置是否合理; 建筑红线以内的道路线形是否美观、路面是否平整, 沥青路面坚实无明显离析现象, 绿化土质、地形, 苗木品种、规格、数量, 消防设施、照明是否满足设计和规范要求。	4		
3	外墙	基本要求	外墙大角、腰线、窗台、窗楣线口顺直、饰面平整度、垂直度符合要求、排布分格应美观, 滴水做法规范, 不同材料交接处处理细腻、无色差, 变形缝处理保证使用功能和墙面的完整, 雨棚构造符合要求。	4	
		涂料(真石漆)外墙	大面基本无空鼓、开裂, 粘结牢固, 分隔线交圈合理, 涂饰均匀、无色差、无漏涂、透底、起皮和掉粉, 无泛碱、咬色等。		
		饰面砖外墙	大面无空鼓、粘结牢固、色泽一致, 无裂痕和缺损, 阴阳角搭接合理, 非整砖使用符合要求, 饰面砖接缝平直、光滑, 填嵌连续、密实、深度和宽度一致。		
		幕墙外墙	幕墙与主体结构连接安装质量、层间防火构造符合设计与规范要求, 幕墙分格缝、变形缝, 耐候胶饱满。落地外幕墙防冲击构造符合规范和设计要求。石材幕墙无明显色差。高层幕墙防侧击雷连接是否符合要求。		

序号	评价项目	评价内容		应得分值	实得分
4	内墙	基本要求	饰面排布合理美观，阴阳角顺直，平整度、垂直度满足要求、阴阳角方正；基本无空鼓、变形、开裂，分隔缝、饰面色差、缝宽、直线度满足要求，相同饰面材料或不同饰面材料的交接处界线清晰、横平竖直、嵌缝饱满、无交叉污染。	3	
		涂料内墙	涂饰均匀、粘结牢固，无漏涂、透底、脱皮和掉粉，无爆灰、刷痕、流附，孔洞、槽、窗周围的抹灰整齐、光滑，管道后面的抹灰表面应平整。		
		面砖及石材墙面	平整度、垂直度、阴阳角方正情况；细部空鼓、变形、开裂控制情况，分格缝、高差错台、色差、缝宽、直线度质量状况；相同饰面材料或不同饰面材料的交接处界线清晰、横平竖直、嵌缝饱满、无交叉污染。石材安装牢固、接缝横平竖直、宽窄均匀石材面板上洞口、槽边套割吻合、边缘整齐。		
5	楼梯间、楼地面	基本要求	踢脚线与基层结合牢固，出墙厚度一致，度高一致，楼梯踏步高差不大于10mm，两端宽度差不大于10mm，踏步齿角整齐，防滑条顺直。	3	
		水泥砂浆及水磨石面层	无裂纹、脱皮、麻面、起砂等缺陷，无空鼓、裂纹。表面光滑，无明显裂纹、砂眼和磨纹，石粒密实，显露均匀，分格条牢固、顺直、清晰。		
		饰面砖及石材面层	排布合理美观，表面洁净，图案清晰，色泽一致，接缝平整，深浅一致，周边顺直，无裂纹、掉角和缺楞等缺陷。石材面层二次打磨、泛碱控制情况。		
		楼梯间	楼梯及临空面的栏杆高度、材质、间距、牢固性(含超宽楼梯独立栏杆的设置)，玻璃栏板的构造及安全措施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楼梯平台净高、梯段净高应符合规范要求。楼梯滴水线或挡水槛贯穿设置。		
6	吊顶	饰面材料表面洁净、色泽一致，无翘曲、裂缝及缺损，压条平直、宽窄一致，饰面板上的灯具、烟感器、淋喷头、风口篦子等设备的位置合理、美观，与饰面板的交接应吻合、严密。		2	
7	门窗	门窗安装开关灵活、连接牢固，密封严密，开启方向、角度，窗台坡度、坡向、内外高差控制，泄水孔及限位安全措施；五金配件齐全，安装位置正确，内门下缝控制符合规范要求；防火门开启方向及向序，卫生间等涉水房间门框下部防潮处理。		3	

序号	评价项目	评价内容		应得分值	实得分
8	屋面	基本要求	上人屋面疏散通道构造符合规范要求；屋面排水组织应明晰、有序；天沟、泛水等屋面防水构造做法应符合规范和设计要求，无渗漏、倒坡、积水和起鼓现象；各种突出屋面结构及基座排列整齐美观，变形缝处理符合设计要求；安全防护栏杆构造符合规范要求；检修爬梯、检查口防雨设施安装到位，人性化的检修设施精巧安全实用；金属板材屋面板头、连接和固定等细部做法合理规范无变形；瓦屋面平整美观、固定牢固。	4	
		刚性防水屋面	细石混凝土防水层表面平整、压实抹光，无裂缝、起壳、起砂，分格缝的位置和间距符合要求。透气管布置符合要求。		
		面砖屋面	屋面砖排布合理美观、无空鼓，分格缝的位置合理且用柔性材料灌缝，透气管布置符合要求。		
		金属板材及瓦屋面	金属板材屋面板头、连接和固定等细部做法合理规范无变形；瓦屋面平整美观、固定牢固。		
9	防水	查看外墙和外窗是否有渗漏情况或迹象，查看地下室外墙、底板等部位是否有渗漏情况，查看卫浴间有无渗漏和积水、有水房间地面相邻高差控制。块材排布、器具等末端设施与装饰面层的协调性、对称合理性，各种水电设备终端、线盒、插座、开关、卫生器具、地漏及检查口等布置协调有序、整齐美观、接缝严密、整体观感好。		3	
10	无障碍设施	无障碍电梯、无障碍出入口、无障碍卫生间、无障碍停车位设置及构造情况。		2	
11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工程	设备布置合理，运行平稳，减隔震符合要求；各种阀门、阀件排布有序；仪器仪表的量程及精度等级满足设计要求。管道排列整齐，综合支吊架设置合理；管道接口严密，无渗漏，跨越变形缝补偿措施齐全；油漆涂刷均匀，标识清晰，保温严密。消火栓箱配件齐全，喷淋头排列整齐，室外消火栓、水泵接合器安装规范，功能可靠。		3	
12	通风空调工程	设备布置合理，减隔震符合要求；各种阀门、风阀排布有序。风管及部件制作精细，连接严密，跨越变形缝设置补偿装置；综合支吊架设置合理，间距均匀；油漆涂刷均匀，标识清晰；保温、绝热严密。送、回风口、防排烟口安装端正，排布整齐；各种静压箱、过滤器、消声器等安装规范。		3	

序号	评价项目	评价内容	应得分值	实得分
13	建筑电气工程	配电箱、柜安装牢固，配线整齐，相序正确；柴油发电机组安装稳固，接地可靠。梯架、托盘、槽盒、母线槽等安装平直，接地及跨接接地齐全可靠；导线、电缆等敷设顺直，标识齐全；明配管排列整齐，金属软管长度符合规范要求。灯具居中对称，整齐划一，开关、插座安装规范。接闪带布网美观，引下线标识清晰，接地测试点使用方便；各种电动设备的金属外壳、金属管道接地可靠；等电位联接接地规范。	3	
14	建筑智能工程	机柜、机架的布局合理，运行安全可靠，接线整齐。梯架、托盘、槽盒等安装平直，接地及跨接接地齐全可靠；线缆敷设整齐，绑扎可靠，标识齐全。探测器、摄像头等排布整齐，与装饰装修协调一致。接地干线敷设顺直，搭接规范，色标醒目。	3	
15	电梯工程	电梯运行平稳，平层准确；呼叫按钮操作方便，反应灵敏；轿厢内照明、通风、无障碍设施、安全使用标识等齐全有效；曳引机等金属外壳接地可靠。	3	
16	建筑节能工程	屋面和外幕墙、外墙门窗材料、构件节能细部构造及施工缝、填充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给排水、电气、通风、智能工程的节能材料、器具、运维功效符合设计节能标准。	2	
17	工程资料	工程资料内容齐全，编目清晰，真实有效，具有可追溯性。具体详见附表 2.1.2 检查内容。	10	
小计				

专家签字:

抽查日期:

年 月 日

表 2.1.2

市房屋市政优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资料 抽查评价评分表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序号	评价项目	评价内容	应得分值	实得分
1	建筑与结构	<p>1. 地质勘察报告, 地基验槽记录, 回填土密实度的检测报告, 天然地基承载力检测报告, 复合地基承载力检测报告, 单桩抗压、抗拔承载力试验、桩身完整性检测(含两种不同方法验证检测)报告, 建筑物沉降观测报告。I类桩不少于80%, 无III类、IV类桩。混凝土和砌筑砂浆的强度检测报告, 抗渗混凝土检测报告。</p> <p>2. 混凝土强度统计评定, 结构实体同条件试块强度和实体钢筋保护层厚度检测记录, 钢筋接头强度检测报告, 混凝土、砌体原材料的合格证及复检报告, PC构件合格证, 节点连接的力学性能检测报告, 主体结构全高垂直度检测报告, 预应力结构相关试验、检测记录。</p> <p>3. 防水材料的出厂合格证及复试报告, 淋水、蓄水试验记录, 大雨观察记录, 防水隐蔽验收记录, 地下室结构防水效果检查记录。</p> <p>4. 用于承重结构的后置埋件、化学植筋、膨胀螺栓等承载力拉拔试验报告, 建筑物外墙饰面砖粘结强度(拉拔)检验报告。</p> <p>5. 钢结构工程分部验收记录, 钢结构深化设计后原设计单位的确认; 焊接工艺评定, 钢结构焊缝外观质量检查记录, 焊缝探伤报告, 高强螺栓连接记录, 高强螺栓终拧扭距检查记录, 高强螺栓大六角头连接副和扭剪型高强螺栓连副进场扭矩系数和紧固力(预应力)检验报告, 消能减震装置的检测报告。钢材力学性能复验报告、摩擦面抗滑移系数复检报告, 防火涂料生产厂家的标准耐火试验数据报告。建筑结构安全等级为一级或跨度60米及以上的螺栓球节点钢网架、网壳结构, 其连接高强螺栓拉力荷载试验报告。24米及以下下弦中央一点, 24米以上下弦中央一点及各向下弦跨度四等分挠度值与设计规范允许值相比较。金属屋面系统抗风揭性能等相关试验报告, 融雪试验报告。</p> <p>6. 幕墙工程分部验收记录、幕墙计算书、深化优化设计图纸原设计单位确认, 风压变形性、空气渗透性、雨水渗漏性、层间变形性及设计要求有其他性能(保温、隔声、防撞击等)检测报告。硅酮结构胶的邵氏硬度、标准条件拉伸连接强度、相容性和剥离粘结性检验报告, 幕墙淋水试验记录。</p>	1	

序号	评价项目	评价内容	应得分值	实得分
		7. 屋面基层、细部做法、防水层和保温层、隔汽层与隔离层施工记录, 屋面防水性能试验记录。 8. 浴厕间的防水检验记录, 室内装饰材料有害物质含量检测报告, 室内空气质量检测报告, 检验批、分项工程、分部工程验收记录。 9. 各种保温材料进场的复试报告及质量证明文件。建筑节能专项施工方案、外墙节能构造现场实体检验报告, 外窗气密性实体检测(严寒、寒冷、夏热冬冷地区)报告, 外墙保温板材与基层的现场粘接强度试验报告及墙体保温砂浆的强度试验报告, 机电系统的节能检测报告, 机电系统设备和材料的基本性能复验报告。		
2	给水排水与采暖	生活饮用水水质检测, 游泳池水质检测, 中水水质检测; 锅炉; 闭式喷头、阀门、散热器安装前强度及严密性试验; 承压管道、设备的强度及严密性试验; 非承压管道、设备的闭水试验; 生活给水管道冲洗消毒; 排水管道通球试验; 卫生器具满水、通水试验; 消火栓试射; 设备单机试运行、消防、给水供暖系统试运行记录等。	1	
3	通风与空调	空调系统检测, 洁净区域洁净度检测; 阀门、风机盘管安装前强度及严密性试验记录; 承压管道、设备的强度及严密性试验记录; 非承压管道的灌水试验、设备的满水试验; 冷凝水管通水试验记录; 风管强度及严密性试验记录; 通风系统风量、风压测试调整记录; 空调系统试运行记录; 温度、湿度、洁净度等参数测量记录; 设备单机试运行, 系统试运行等。	1	
4	建筑电气	防雷接地检测报告; 绝缘电阻测试、防雷接地电阻测试、等电位联结导通性测试; 大型灯具承载试验; 双电源互投试验、漏电开关(RCD)模拟试验; 建筑物照明通电试运行、电气设备空载(负荷)试运行记录、柴油发电机运转记录等。	1	
5	智能建筑	消防审核意见书、消防系统检测报告、消防验收意见书; 安防系统检测报告; 绝缘电阻、接地电阻测试记录;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试运行记录; 综合布线测试记录; 安全技术防范等系统试运行记录等。	1	
6	建筑节能	外墙节能构造检查记录或热工性能检验报告, 设备系统节能性能检查记录	1	

序号	评价项目	评价内容	应得分值	实得分
7	电梯	电梯监督检验报告, 电梯使用标识; 开箱检验、电梯及主要部件的出厂合格证、型式试验报告; 安装备案告知书、电梯生产厂家给安装单位的委托书; 绝缘电阻、接地电阻测试记录; 电梯监督检验报告、试运转记录、使用标识等。	1	
8	消防工程	给水及消火栓系统阀门强度及严密性试验记录, 自动喷水系统闭式喷头水压试验记录、报警阀水压试验记录、联动试验记录, 消火栓试射试验记录、消火栓系统联动试验记录, 设备单机试运转及调试记录, 防排烟系统功能试验、联合试运行及调试记录, 火灾探测器报警调试记录, 火灾自动报警及消防联动系统调试记录	1	
9	主要验收资料	人防验收记录, 消防验收意见书,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记录, 竣工验收备案表或联合验收合格意见书, 其他验收记录	2	
小计			10	

专家签字:

抽查日期:

年 月 日

表 2.2.1

市房屋市政优质工程(道路工程)实体质量抽查评价表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项目或部位	评价内容要求	应得分值	实得分值	
1	主体结构主体结构	桥梁工程(立交工程)	墩台、塔身	墩台身、盖梁混凝土表面应平整、密实、光洁，色泽均匀，外形整体轮廓清晰，线角顺直；墩台帽与墩台身衔接平顺，表面轮廓清晰，排水流畅，无积水，支承垫石方正平整，不空鼓，预埋件和预留孔位置正确。水中桥主塔柱水面以上部分和水中墩无明显锈蚀污染。钢结构焊缝外观饱满，未见明显质量缺陷，表面涂层(防火、防腐)完好，未见脱落、破损。装配式结构墩台身外形整体轮廓清晰，线角顺直；预制构件与现浇结构、各预制构件之间衔接平顺，无明显错台。	6	
				全桥整体线形优美顺畅，平纵线形视觉美观	3	
		上部结构	3项中选择权重大的1项即可	<p>预应力混凝土连续梁、箱梁、刚构、T梁表面平整，色泽均匀，阴阳角线条顺直，排水通畅；悬臂浇筑或悬臂拼接桥梁相邻梁段接缝处无较明显弯折或错台；</p> <p>拱桥(混凝土、钢结构、上中下承式)主拱及拱上结构轮廓线圆顺、无折弯、表面平整、色泽均匀，钢结构表面涂层平整，色泽均匀</p> <p>斜拉索、吊杆(索)顺直无扭转，保护层无损伤，阻尼器使用正常，锚具安装规范</p>	3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项目或部位	评价内容要求	应得分值	实得分值	
1	主体结构主体结构	桥面附属设施	护栏顺直，外露螺栓高度基本一致，扶手栏杆衔接牢固平顺；系杆拱桥、钢管拱拱部表面平整，色泽均匀；拱圈(拱肋)及拱上结构轮廓线圆顺、无折弯；索塔表面平整，色泽均匀，轮廓清晰，线型美观顺直。桥梁路面平整、密实、行车平稳舒适；人行道及盲道砖砌筑平整、嵌缝密实、排列均匀，无破损；人行天桥铺装平整、牢靠，排列均匀；路缘石、栏杆、扶手顺直、美观、牢固，扶手栏杆等涂层颜色均匀，无涂层漏底、剥落、流挂、污染等现象；抗震设置安装方向正确，桥面排水口无堵塞，位置正确，桥面无积水，桥下排水管位置正确，无破损。伸缩缝安装平稳可靠，伸缩平顺功能正常，无跳车、胶条破坏现象。	3		
		隧道洞门	整体轮廓美观、设计新颖，与周边环境协调和谐；混凝土端墙、翼墙和挡土墙表面平整，线角顺直，色泽均匀，外形整体轮廓清晰；浆砌片石边、仰坡表面平顺，砌体表面无渗水和湿渍排水流畅，无淤积砌缝密实；边、仰坡开挖面无裸露，地表植被恢复及水土保持良好，无冲刷痕迹。城镇隧道出入口与下游地面道路平面交叉口衔接处曲线顺畅，间距满足设计要求。	3		
		隧道工程	隧道洞身	整体轮廓清晰、直墙平整顺直，曲墙曲线圆顺流畅；拱部、边墙、隧底及洞身变截面处、衬砌表面密实、平整、光洁、色泽均匀；路面平顺密实、行车平稳舒适，地沟、电缆槽表面密实平整、线形顺直。主隧道与车行、人行疏通通道连接处设置防火分隔措施。	5	
		隧道防排水	正洞和设备洞室衬砌混凝土抗渗等级符合设计要求；结构防水严格按规范施工；结构表面湿渍执行相关质量验收标准和设计要求。	3		
		施工缝、变形缝	施工缝、变形缝等细部构造做法精细、缝宽均匀、平整顺直，环向贯通、填塞密实，外面表 光洁无渗漏	2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项目或部位	评价内容要求	应得分值	实得分值
1	主体结构 主体结构	设备安装工程	隧道洞门洞身防护设施和警示导向标志齐全；洞内通风照明系统安装牢靠，使用功能满足设计要求；洞内地沟电缆槽盖板安装平整、稳固、无破损；设备安装孔眼无渗水、洞内排水顺畅，不积淤堵塞。隧道内严禁布设可燃、易爆管道，城市地下道路设置无线通信系统的紧急电话设置间距满足设计要求；	2	
		路基	路基边坡坡面平顺、稳定曲线圆滑无亏坡；高路堤、高边坡边坡防护结构可靠，功能完整。	2	
		路面	道路线形美观，路面平整；沥青路面坚实，无泛油、松散、裂缝和明显离析现象，无碾压轮迹，沥青路面纵、横缝搭接平顺；混凝土路面无断裂的混凝土板，表面无脱皮、印痕和缺角掉边等现象，混凝土路面胀缝(变形缝)无明显缺陷。道路面层与平石及其他构筑物衔接平顺，不得有积水现象。行车检查时在接缝、过渡段、桥头无明显跳车感；	3	
		人行道	人行道与街道构筑物及路口接顺；路缘石、雨水口、声屏障、隔离墩、隔离栅、护栏、防眩板、挡土墙等附属构筑物安装美观、坚固。铺砌应稳固、无翘动，表面平整、缝线直顺、缝宽均匀、灌缝饱满，无翘边、翘角、反坡、积水现象。	2	
2	专业工程	道路排水工程	排水系统完整、排水沟结构稳固顺直、无淤泥现象；路面与井顺接，无跳车现象；检查井内壁抹面平整，井内无杂物，井框完整无损，安装平稳。	4	
		交安工程	波形梁线形顺直，色泽一致；立柱顶部无明显塌边、变形等现象；门架标志牌安装竖平直方向位置符合设计要求；标识标线线型美观、顺直、位置正确；设备规格、型号、安装位置准确。	3	
		照明工程	灯杆、灯具装配安装线形与道路线形在横向、纵向、高度协调一致，线形美观；高杆灯防雷接地焊接牢固，焊缝饱满并作防腐处理；路灯灯杆壁厚、防腐涂层厚度符合设计要求；各部件表面光泽一致、无划伤、无刻痕、无剥落、无锈蚀。	3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项目或部位	评价内容要求	应得分值	实得分值
2	专业工程	绿化工程	种植土土质、土层深度、土壤肥力等指标满足植物生长需求；给水设施完善，排水良好无积水；植物材料的品种、规格、数量符合设计要求；苗木栽植定位准确，栽植深度、密度适宜。	2	
		其他工程	挡墙、涵洞、隔声防眩设施等符合设计要求	1	
3	工程资料	工程资料内容齐全，编目清晰，真实有效，具有可追溯性。具体详见附表 2.2.2 检查内容。		10	
小计					

专家签字:

抽查日期:

年 月 日

表 2.2.2

市房屋市政优质工程(道路工程)资料抽查评价评分表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序号	评价项目	评价内容	应得分值	实得分值
1	桥梁工程(立交工程)	地(桩)基承载力试验报告,桥梁桩基无损检测报告(工程桩要求 I 类桩不少于 80%,无 III 类、IV 类桩。)	0.3	
		主梁、墩台、塔、混凝土强度检测,梁、墩台、塔钢筋混凝土保护层厚度检查(90%测点的实测厚度不得少于设计值)	0.3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施工方案及审批记录及超过一定规模危险性较大工程专项方案的论证报告、方案交底等施工技术资料。	0.3	
		预应力张拉记录,混凝土见证记录,钢筋、预应力及桥面防水等原材料质量证明文件、复试试验报告。	0.3	
		隐蔽验收记录及留存的影像资料(包括装配式结构)。	0.4	
2	隧道工程	钢拱架施工记录;超前小导管施工记录;注浆锚管施工记录;仰拱回填混凝土施工记录;管棚注浆浆液材料检验报告、注浆施工记录、现场检验报告;钢管尾端与钢架焊接检验报告。	0.3	
		洞身开挖拱部超挖施工记录;洞身开挖边墙超挖施工记录;洞身开挖仰拱超挖施工记录;洞身开挖、隧底超挖施工记录;钢拱架施工记录;超前小导管施工记录;注浆锚管施工记录;衬砌钢筋主筋施工记录;管棚注浆浆液检验报告;注浆施工记录;现场检验报告。	0.3	
		隧道纵向、横向、环向排水管的材质和规格查阅设计文件;原材检验报告;进场复验报告;合格证;排水沟(管)混凝土强度检测报告;排水沟(管)壁厚检验记录;纵向排水管、中心排水沟(管)基座的坡度测量检验记录。	0.5	

序号	评价项目	评价内容	应得分值	实得分值
3	道路工程	水泥混凝土路面抗折强度检测报告；混凝土抗渗、抗冻性等耐久性指标检测报告(设计要求时)。	0.4	
		特殊土路基处理地基承载力检测报告。	0.4	
		路基沉降观测记录；道路弯沉检测报告；道路平整度检测记录；道路抗滑检测记录；道路各结构层厚度检测记录；沥青混凝土压实度检测报告；道路基层材料压实度检测报告及击实试验报告；	0.4	
		半刚性基层材料无侧限抗压强度检测报告。	0.4	
		填土压实度检测记录及击实试验报告(当回填土作为受力土层时)。	0.4	
4	交安工程	金属构件镀锌质量检测，反光标线玻璃珠质量及撒布厚度检测	0.3	
		混凝土护栏、预制块几何尺寸及混凝土强度检测记录	0.3	
5	排水工程	地(桩)基承载力试验报告	0.4	
		混凝土和砂浆强度、压实度、弯沉、闭水试验等检测报告	0.5	
6	照明工程	路灯接地电阻检测报告	1	
7	绿化工程	苗木检疫证、灌溉构配件、种植土合格证等报告齐全	1	
8	其他工程	挡墙、涵洞、隔声防眩设施相关资料齐全	0.8	
9	主要验收资料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记录，竣工验收备案表或联合验收合格意见书，其他验收记录	1	
小计			10	

专家签字:

抽查日期:

年 月 日

表 2.3.1

市房屋市政优质工程(桥梁工程)实体质量抽查 评价评分表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项目或部位	评价内容要求	应得分值	实得分值	
1	主体结构	墩台、塔身	墩台身、盖梁混凝土表面应平整、密实、光洁，色泽均匀，外形整体轮廓清晰，线角顺直；墩台帽与墩台身衔接平顺，表面轮廓清晰，排水流畅，无积水，支承垫石方正平整，不空鼓，预埋件和预留孔位置正确。水中桥主塔柱水面以上部分和水中墩无明显锈蚀污染。钢结构焊缝外观饱满，未见明显质量缺陷，表面涂层(防火、防腐)完好，未见脱落、破损。装配式结构墩台身外形整体轮廓清晰，线角顺直；预制构件与现浇结构、各预制构件之间衔接平顺，无明显错台。	12		
		上部结构(含组合式结构)	系杆拱桥、钢管拱、钢箱拱	拱部表面平整，色泽均匀；拱圈(拱肋)及拱上结构轮廓线圆顺、无折弯。	10	
			索塔	表面平整、色泽均匀；轮廓清晰，线型美观顺直；钢筋混凝土索塔倾斜率 \leq 塔高的 $1/3000$ ，且 $\leq 30\text{mm}$ 或设计要求；阻尼器使用正常，锚具安装规范。		
			主缆、斜拉索(含吊杆)	顺直无扭转；锚环与锚垫板密贴并居中，锚环及其外丝使用正常，锁夹安装规范；防护层无损伤，主缆、斜拉索色泽均匀，无污染。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项目或部位	评价内容要求	应得分值	实得分值
2	附属结构	桥面铺装	桥梁路面平整、密实、行车平稳舒适；人行道及盲道砖砌筑平整、嵌缝密实、排列均匀，无破损；人行天桥铺装平整、牢靠，排列均匀；路缘石、栏杆、扶手顺直、美观、牢固，扶手栏杆等涂层颜色均匀，无涂层漏底、剥落、流挂、污染等现象；抗震设置安装方向正确，桥面排水口无堵塞，位置正确，桥面无积水，桥下排水管位置正确，无破损。	2	
		防护设施	护栏顺直，外露螺栓高度基本一致，扶手栏杆衔接牢固平顺；系杆拱桥、钢管拱拱部表面平整，色泽均匀；	2	
		人行道	人行道与街道构筑物及路口接顺；路缘石、雨水口、声屏障、隔离墩、隔离栅、护栏、防眩板、挡土墙等附属构筑物安装美观、坚固。铺砌应稳固、无翘动，表面平整、缝线直顺、缝宽均匀、灌缝饱满，无翘边、翘角、反坡、积水现象；栏杆、扶手安装牢固，涂层颜色均匀，无涂层漏底、剥落、流挂等现象。	2	
		伸缩缝	伸缩装置型号、规格、缝宽符合设计要求；伸缩缝焊缝饱满，螺栓紧固，伸缩缝钢板防腐到位，无锈蚀；伸缩缝平整、无变形、无明显跳车；伸缩缝清洁，无堵塞，无渗漏水。	3	
		排水系统	桥面排水系统完备，安装到位，排水顺畅，无堵漏；桥面无渗漏水，泄水管防腐到位。	2	
		交安工程	门架标志牌安装竖平直方向位置符合设计要求；标识标线线型美观、顺直、位置正确；监控、信号灯等设备规格、型号、安装位置准确，	3	
		照明工程	灯杆、灯具装配安装线形与道路线形在横向、纵向、高度协调一致，线形美观；高杆灯防雷接地焊接牢固，焊缝饱满并作防腐处理；各部件表面光泽一致、无划伤、无刻痕、无剥落、无锈蚀。	2	
		其他工程	景观亮化、绿化、装修、隔声防眩设施等符合设计要求。	2	
3	工程资料	工程资料内容齐全，编目清晰，真实有效，具有可追溯性。具体详见附表 2.3.2 检查内容。		10	
小计					

专家签字:

抽查日期:

年 月 日

表 2.3.2

市房屋市政优质工程(桥梁工程)资料抽查评价评分表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序号	评价项目	评价内容	应得分值	实得分
1	桥梁工程 (含组合式桥梁)	地(桩)基承载力试验报告,桥梁桩基无损检测报告(工程桩要求 I 类桩不少于 80%,无 III 类、IV 类桩。)	1	
2		主梁、主拱、塔、墩台、后锚混凝土(钢材)抗拉、抗压强度检测和混凝土保护层厚度检查(90%测点的实测厚度不得少于设计值)	1	
3		铁路客运专线和高速铁路混凝土耐久性测试(混凝土的电量、抗裂性对比试验、钢筋的混凝土保护层厚度、混凝土的抗碱-骨料反应性能)报告	0.5	
4		预应力张拉记录,混凝土见证记录,钢筋、预应力及桥面防水等原材料质量证明文件、复试试验报告。	1	
5		成桥后沉降观测报告、钢梁(钢结构)焊接工艺评定报告和无损损伤报告	1	
6		桥梁的动、静载试验报告	1.5	
7		桥面沥青渗水系数、压实度、厚度、构造深度、摩擦系数、平整度等检测报告	1	
8		标识牌反光膜逆反射系数、标线厚度、标线逆反射亮度系数、标识板厚度等检测报告	1	
9		桥梁塔柱、高杆灯等防雷接地电阻检测报告	0.5	
10		桥梁景观亮化、绿化、装修、隔声防眩设施等其他工程相关检测报告	0.5	
11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施工方案及审批记录及超过一定规模危险性较大工程专项方案的论证报告、方案交底等施工技术资料。隐蔽验收记录及留存的影像资料(包括装配式结构)。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记录,竣工验收备案表或联合验收合格意见书,其他验收记录。	1	
		小计	10	

专家签字:

抽查日期:

年

月

日

表 2.4.1

市房屋市政优质工程(园林工程)实体质量抽查 评价评分表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内容要求	应得分值	实得分数
1	园林种植基础	园林绿化工程种植土土质和土层深度以及土壤肥力等指标 满足植物生长要求。	3	
		绿地内土壤无白色盐霜、颜色自然黄色至棕褐色。绿化草坪花卉地被植物有效土层 30cm 以上，种植土下无不透水层，土壤疏松、无下陷。	2	
		绿地内排水坡度恰当，无低洼、积水，绿化喷灌设施完善。绿地内无明显石砾、瓦砾等垃圾杂物。	2	
2	植物材料	植物材料的品种、规格、数量符合设计要求。树种选择因地制宜，适地适树。	2	
		乔木主干挺直，疏枝适当，树冠完整，冠型优美，生长健壮。	2	
		行道树定干高度恰当、一致，树冠形态丰满、优美。	2	
		花卉、地被植物生长茂盛，叶簇丰满、健壮，色泽鲜艳、明亮。	2	
		草坪平整、郁闭，无裸露土壤、无斑秃，基本无杂草，修剪及时，切草边平顺到位。	2	
		绿地内植物无死株、枯枝、缺株，无明显病虫害危害症状。园容园貌卫生清洁。	2	
3	植物栽植	苗木栽植定位、放线、栽植深度、定向排列、扶架和修剪 等满足设计使用功能与要求，与周边环境协调一致。	3	
		植物栽植密度适当，花卉地被覆盖良好，无明显裸露，株行距均匀，群落配植合理，高低搭配恰当。	2	
		道路树池种植土比道路挡土侧接壤处种植土低 3-5cm, 与边口线平直。	2	
		苗木成活率达到 95%以上，养护期内保存率达到 90%以上，草坪郁闭度达到 95%以上。	2	

序号	评价内容	评价内容要求	应得分值	实得分数
4	园路广场铺装工程	园路、广场铺装满足功能需求，布局合理，整体和谐，造型多样，美观实用。	2	
		铺装施工精良、接缝平顺均匀、顺直，镶嵌精美、牢固，平整度符合规范要求，铺装材料的规格、色调与园区环境协调一致，美观实用。	2	
		铺装界面清晰，面层平整，无积水、无返碱、无污染、无沉降、无断裂。	2	
5	园林景观小品、园林附属设施	景观雕塑小品设计合理，具艺术美感，安装规范牢固，做工精致美观，符合工程特色。	3	
		木结构的亭、廊、栈道等造型美观、做工精细，选材得当，色泽、质感上好，安装牢固、安全可靠。	2	
		水景亮化工程等景观设施与环境协调，施工符合行业规范。	2	
		园林附属设施满足功能需求，导向标识标牌、无障碍设施、应急智能化设施、座椅(桌)、果皮箱等园林设施布局合理，设置齐全、完整、安全、实用。	2	
6	园林建筑	园林建筑工程地基基础，主体牢固安全。	3	
		安装工程功能完备，排列有序；装饰装修工程美观，细部精良。	2	
		装饰装修工程美观，细部精良。	2	
7	工程资料	工程资料内容齐全，编目清晰，真实有效，具有可追溯性。具体详见附表 2.4.2 检查内容。	10	
小计				

专家签字:

抽查日期:

年 月 日

表 2.4.2

市房屋市政优质工程(园林工程)资料抽查评价评分表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序号	评价项目	评价内容	应得分值	实得分值
1	园林工程	园林工程资料	4	
2		土建工程资料	1.5	
3		设备安装工程资料	1.5	
4		电气工程资料	1.5	
5	主要验收资料	消防验收意见书,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记录, 竣工验收备案表或联合验收合格意见书, 其他验收记录	1.5	
小计			10	

专家签字:

抽查日期:

年 月 日